

信

东野圭吾

赵江译

〔日本〕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信/(日)东野圭吾著;赵江译.—南京:译林出版社,2014.10(2015.3重印)
ISBN 978-7-5447-4923-7

I. 信… II. ①东… ②赵… III. 长篇小说-日本-现代
IV. I313.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26861号

TEGAMI

by HIGASHINO Keigo

Copyright © 2003 HIGASHINO Keigo

Originally published in Japan by MAINICHI NEWSPAPERS CO., LTD., Tokyo.

Chinese (in simplified character only)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with

MAINICHI NEWSPAPERS CO., LTD., Japan

through THE SAKAI AGENCY and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4 by Yilin Press,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10-2014-371号

书 名 信

作 者 [日本]东野圭吾

译 者 赵 江

责任编辑 孙 峰

原文出版 每日新闻社,2003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译林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电子邮箱 yilin@yilin.com

出版社网址 http://www.yilin.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0×1230毫米 1/32

印 张 9.125

插 页 4

字 数 185千

版 次 2014年10月第1版 2015年3月第2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7-4923-7

定 价 28.00元

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出版社调换

(电话:025-83658316)

序

盯上这户人家并没有特别的理由，顶多是因为多少知道点儿这家的情况。刚志决心下手干的时候，脑子里首先浮现出来的，是住在这儿叫绪方的老太太，满头漂亮的银发梳理得非常整齐，一身打扮也显露出尊贵的品位。

“辛苦啦！还这么年轻，真了不起！”她一边说一边递过来一个小小的装礼金的纸袋。刚志后来一看，里面有三张千元的纸币。从开始帮搬家公司干活儿以来，刚志是第一次收到这样的东西。

从她微笑的脸上看，没有任何不好的感觉，像是一道道的皱纹都透着慈祥。刚志匆匆地点了下头。“喂，还不赶紧道谢！”前辈训道。那时刚志刚满十九岁，说起来那是四年前的事了。

江东区木场这个地方有很多木材批发店，据说从江户时代就是这样，木场这个地名好像也是由此而来的。在去绪方家途中的卡车上，刚志听前辈这样说道。绪方家也曾经是有一家批发商，拥有绪方商店的商号。但现在商店好像只是空有虚名，仅仅依靠把以前用于堆放木材的土地用作别的用途来获取收入。

“就是什么都不干也吃不完啊！一定。”在卡车上，前辈羡慕地



说道，“不光是停车场，肯定还有公寓和高级住宅之类的房地产。老太太一个人用也用不完的钱，每个月哗哗地流进来！所以，儿子说想要自己的房子，一下子就把钱拍出来了。”

“儿子的新居，也是那老太太买的呀？”刚志好奇地问道。

“不清楚，大概是吧，听说她儿子没继承家业，只是普通的公司职员，大概不那么容易买得起吧。”

一看就知道前辈只是凭想象说的。可是，到了绪方家的时候，刚志觉得前辈说的可能差不多。那是栋日式和西洋式结合、现在很罕见的平房，也就是说占了相当大的一片土地。房子对面是一个收费停车场，竖立在那里的牌子上也写着绪方商店的字号。

房子南侧有一个宽阔的庭院，足够再建一栋小点的房子，一条小牛般大小的白狗在来回走动。老太太说那是大白熊犬，一种名犬。那条大狗在见到刚志他们之前就大声咆哮，显示出强烈的戒备心。大概早就察觉到了陌生人到来。

“吵死了！那条大狗。”前辈一边用保护垫包裹柜子一边说道。狗被拴在犬舍前，在刚志他们干活的时候始终吼叫着。

“不过，有了这个家伙，即便是上年纪的人单独住也放心了吧。平常大概不拴着，要是有小偷翻墙进来，一下子就会被它咬住。”另一个前辈说道。

那次搬家只是把同住的儿子一家的东西搬到别的地方。老太太的儿子是个四十岁出头瘦瘦的男人，不太说话，看上去像是对搬家并没多大兴趣。胖胖的媳妇倒是很激动的样子，好像想的不是将要离开的家，全都是刚买的新房子的事。

“老公好像是叫老婆逼着搬出去的呀！”像刚才一样，前辈又想象着说了起来，“按理说，在这儿改建一下就行了，可那样的话，要

跟老太太住在一起。大概房子名义上也是老太太的，也就等于让儿子一家住在自己家里。那个胖老婆大概讨厌这样，逼着老公买了自己的房子。瞧，那个媳妇的脸，像是自己成了老大似的。”前辈歪着嘴笑着。

行李都装好以后，刚志他们向老太太告辞，她不去新房子那里。

“一定要好好干啊！”她特意跟刚志一个人说道。也许是看出他最年轻，又没有什么依靠的缘故。刚志忙低下头，说了声：“是。”

那之后过了一年左右，又有了在绪方家附近搬家的活儿。午休时候吃完从便利店买来的盒饭，刚志一个人溜达到绪方家门前。令人感到威严的高墙还是一年前的样子，但走近大门的时候却觉得稍有点异常。当时没想出来是什么不同，往庭院那边走的时候才明白了，没有听到那条大狗的叫声。

站在石墙边上往庭院里一看，犬舍还在原来的地方，可看不到狗。刚志想是不是带出去散步了，突然发现紧挨着犬舍旁边的小树上，挂着蓝色的项圈；刚志想起来那东西原来是拴在大白熊犬脖子上的。

儿子一家搬走了，要是那条爱犬也死了的话，老太太现在一定非常寂寞吧！刚志想象着。当时他脑子里浮现出来的只是这些，对富裕的老人一个人生活，丝毫没有产生别的念头。实际上那以后的三年里，他再也没想起过老太太。如果不是陷入目前的困境，也许他这辈子也不会再想起她来。

他来到那栋房子附近。被围墙包围着的日洋结合的建筑寂静地竖立着。

这个季节，刮的风已经使人感到有些冷了，再过一个月，大概



要缩着肩膀走路了。然后就是除夕、新年。街上就会热闹起来，人们匆忙地到处走动：为工作四处奔走，或是有钱待不住。

现在的我哪一类都不属于——

不是想得到买圣诞蛋糕的钱，也不是想在新年时吃上年糕。刚志想的是能够让弟弟直贵安心下来的钱，让直贵不再犹豫下决心上大学的钱。

刚志空想着，首先是将一笔钱以定期存款的形式存入银行，然后让直贵看看：怎么样！虽然没告诉你，我已经存了这么多了。有了这些钱，什么考试费、入学费根本不成问题，你什么也不要担心好好学吧——真想这样跟弟弟说。

刚志知道，对进大学的事儿直贵已经死了一半的心，还知道他背着偷偷打短工的事。弟弟担心到处去找工作会惹哥哥发火，没有正式地说，但悄悄地收集着公司的简介材料。

虽知道再不赶快想办法的话就来不及了，可现在，刚志不但没有定期存款的钱，连挣钱的机会也丧失了。

搬家公司的的工作两个月前辞了。腰和膝盖的疼痛是直接原因。本来就不是正式工，想调整去做营业工作人家也不答应。搬家公司以外还干过运送家具的活儿，可那边的契约也被中止了。

手脚不灵便外加不长记性，有信心的只有体力，所以只是选择这类的活儿，结果反而损坏了身体，哪儿都不愿雇用了。到上周为止干的是送外卖，结果送货途中因腰部剧烈疼痛，将提笼翻了个底朝天，又被解雇了。要是去建筑工地，这身体恐怕也吃不消。左思右想所有的路都是堵死的。

据说整个世上都不景气，不过在刚志看来，除自己以外大家都还过着像是富裕的生活。虽说廉价店最近流行，但不管是不是廉价

只是对买得起的人有用。健康食品有人气，关键是大家还有那个富余，刚志这样想，那种富裕哪怕是几分之一，转到自己身上就好了。

从来没想过穷就可以去偷别人的东西，可实在想不出别的办法。不管怎样叹气还是祈祷，还是没有钱冒出来，恐怕真要动手做点什么。

老太太慈祥的面容在脑子里浮现出来。她有用不完的钱，稍微偷点儿也不会给她的生活带来多大妨碍。甚至觉得要是她知道偷东西的是自己这样的人，没准还会原谅自己。当然，最好不要让她知道。

刚志环顾了一下四周。住家和小工厂混杂在一起的街道，商店几乎看不到。也许是这个原因，街上没有走动的人。不远的地方建有几栋大型公寓，可大门都面向干线公路，住在那里的人好像不大到楼背后的街道上。

沥青路面上投下了他短小的身影。不清楚准确的时间，大概是下午三点左右吧。十多分钟前他进便利店时确认了一下时间。进便利店去是为了买手套。实际上，在来这里之前，他连指纹的事儿也没来得及想。

他知道现在绪方家里没人。刚才在便利店外面的公用电话上，他打电话试过。电话号码是绪方家对面收费停车场牌子上写着的。电话通了，可听到的只是主人不在请留言的录音。

刚志慢慢地接近绪方家的大门。当然他也有些踌躇。在到达门口的几秒钟里，他自问自答：

——真做这事儿好吗？

——当然不好，可又有什么别的办法呢？只能从别人手里抢点



儿了。要那样做，只能从有钱人家抢。

——要是被抓住怎么办呢？

——不，没有被抓住的道理。在这家里住的只是那位老太太，要是被发现了赶紧跑掉就是了。对方不会追上的，不会被抓住的。

小的院门没有上锁。推门时发出轻微的金属摩擦声，但他觉得是很大的响声，不由得看了一下四周，好像没有被人发现。

匆忙溜进大门里，弯着腰走近房门。褐色的木门像是从一块木板上雕出来的，他听别人说，光这个门就值一百万日元以上。

戴上手套握住把手，打不开，还是上着锁，不过这也是预想到的。

刚志放轻脚步，绕到房子北侧。有庭院的南侧更容易操作，但又怕被别人从墙外看见。北侧院墙与房子之间的间隔很小，旁边就是邻家的墙，只要不发出很大声响，不易被别人发现。

选择北侧还有一个重要的理由，就是记得那边的窗子是旧的。其他的都是铝合金的，唯有这里窗框和格椽都是木制的。当然锁也不是月牙锁，而是过去的插销。那天搬家的时候，老太太的儿子对母亲讲，那扇窗子既不好看又不安全，换成铝合金窗子怎么样？于是那个很有品位的老太太稳重地反驳道，至少有佛龕的房间不想改造成西洋式的。不知为什么那件事儿还留在记忆中。

看到那扇旧窗户还是当时的样子，刚志放心地吐了口气。虽说铝合金窗靠一把螺丝刀也可以打开，不过相当费事。木制的东西可以简单变形，铝合金就不大容易了。

刚志取出插在腰间皮带上的两把螺丝刀。那条可以插各种工具的皮带，还是在搬家公司时前辈送给他的。

把两把一字形螺丝刀分别插入两扇窗子下边的缝隙，插销还

是插着的状态，可窗子稍微向上抬起了大约二毫米。刚志两手握着螺丝刀，利用杠杆作用慢慢地抬起窗子，确认下面的缝隙在扩大，谨慎地向前推，两扇窗子仅向前滑动了一点点，刚志觉得有了很大的进展。

他不断变化螺丝刀插入的位置，一点点地拨动着窗户。本来是玻璃窗，打碎它的话会更快一些，但他不想那样做。除了偷点钱以外，不想给老太太添更大的麻烦。另外，也可以多少延缓一点儿她发现被盗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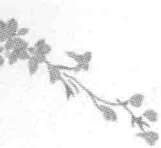
窗户终于打开了。比预想的时间长了一些。他把窗户立到外面墙上，脱下鞋钻入了屋内。

那是一间八张榻榻米大小的日式房间。有个壁龛，旁边是像立柜般大小的佛龛。刚志没有在上次搬家时进入过这个房间的印象。榻榻米像是比现在一般家庭用的大些。整个房间里充满线香的气味。

他打开拉门，来到走廊里。往右应该是玄关，往左是厨房。刚志往左边走，挨着厨房的应该是餐厅，朝着南侧的庭院。他想先把那里的玻璃窗的锁打开。好像在哪儿听说过，要偷没人在家的房子里的东西，首先要确保逃跑的路线。

厨房和餐厅各有六张榻榻米大小，都收拾得非常干净。圆圆的餐桌上放着一个糖炒栗子的口袋。他想起来，这是直贵爱吃的东西。

打开了一点儿玻璃拉门，他进了旁边一个房间，是客厅。大约有二十张榻榻米大小。其中有十平方米大小的地方铺着榻榻米，可以放暖炉。铺着地板的地方放着皮制的沙发和大理石面的桌子。根本看不出只是一位老太太住的家。



记得里面还有拉门，那里面是日式房间，记得原来是老太太儿子夫妇的卧室。

刚志打开电视机台上的抽屉，没有发现值钱的东西。他环顾室内，都是高档的家具，墙上挂着的画儿也像是值钱的东西。可是，他想要的是现金，或是首饰，必须是放在口袋里就能拿走的东西。再就是要是去卖画儿什么的，也许一下子就被人发现了。

去儿子夫妇原来用的房间看看——刚迈出腿，又突然停住了，刚志想起了老太太可能保存重要东西的地方。

刚志到了走廊，返回放佛龕的房间。佛龕上有几个抽屉，把它们挨个打开，里面塞满了蜡烛、线香、旧照片之类的东西。

第五个打开的抽屉里有只白信封，刚志手刚触到，心就怦怦地跳起来。它的重量和厚度，使他有了某种预感。

战战兢兢地往信封里看了一眼，他屏住了呼吸。里面有一沓一万日元的纸币。他摘了手套，抽出一张，还是崭新的钞票。从这厚度来看，像是有一百万日元左右。

有这些就足够了，没必要再惦记其他东西了。他把信封塞进外套的口袋里。下面只是跑掉的事了，甚至不想再把窗户放回原来的样子。

可是，当他把手搭到窗上的时候，突然想起了糖炒栗子。要是把那个也带回去，直贵肯定会很高兴。

母子三人一起从百货商店回来的路上，妈妈第一次给他们买了糖炒栗子，那还是直贵刚上小学时的事儿。弟弟小时候不喜欢吃甜食，但当时吃得可香了。大概是栗子也好吃，剥栗子皮也觉得好玩的缘故。

把那个也带上吧，刚志又返了回去。

这次也不那么注意脚步声了，他穿过厨房走进餐厅。抓起桌上糖炒栗子的纸袋。好像刚买回来不久，觉得袋子里还是满满的。直贵已经不是小孩子了，大概听到是栗子也不会那么高兴了吧？也许没有那时候那么高兴了，但是想到直贵默默地剥着栗子皮的样子，刚志就有些兴奋。觉得即使是一瞬间，也像是返回到过去的幸福时光。

把栗子塞到口袋里。右边的口袋是栗子，左边的口袋是钞票，从来没有这样妥当的事情。

刚志想穿过客厅，返回有佛龛的房间。客厅里有很多像是值钱的东西，可不想再偷什么了。不过，离开之前，他还想做什么。

到了客厅，他在很宽敞的三人沙发的正中间坐了下来。褐色的皮沙发比看上去松软得多。他盘着腿，拿起大理石桌上的电视机遥控器。他的正面放着大型的宽屏电视机。好几次搬运过这样的电视机，但它的画面却从来没有看到过。他按下遥控器上的开关，画面上出现了正在播放的宽屏节目。经常看到但不知姓名的演艺圈的播音员，正在报道原流行歌手离婚的新闻，对刚志来说真是毫无关系的事，但独占这么大的一个画面的感觉，让他觉得非常满足。换个频道看看，不论是烹饪节目、教育节目，还是历史剧的重播，都有一种新鲜感。

按下遥控器的开关，电视画面消失的时候，哗的一声旁边的拉门开了，门口站着一个身穿睡衣的老太太。

想也没想过，房子里还有人，刚志一瞬间蒙了。大概她也一样，只是呆呆地看着他。

当然这种状态只是持续了一二秒钟，刚志站了起来。她也瞪大了眼睛，往后退着，嘴里叫着什么。究竟是尖叫声还是呼喊着什么，



刚志也没听明白。不管怎样，他只有一条路可走了。

他翻过沙发靠背，打算奔向餐厅，那边的玻璃窗已经打开了。

就在这一刻，刚志的腰突然剧烈疼痛起来，一瞬间下半身麻痹起来，他一下子坐在了地上，别说跑，连脚都迈不动。

回头去看老太太，她一直那么站着，脸上露出恐惧的表情。然后像是想起了什么，突然跑向电视机台，拿起放在那儿的无绳电话的子机，又返回了日式房间。动作快得似乎和她的年龄不相称。

看到她急急忙忙地砰的一声关上拉门刚志有些着急，她是要报警。像现在这样，他马上就会被抓住。必须采取什么办法阻止她。

他忍住钻心的疼痛，拼命站了起来，额头上冒出冷汗。

他想打开拉门，可它丝毫不动，像是在里面用什么顶住了。听到拉门那边有拖动家具的声音，大概是察觉到刚志要进去，要设置障碍。

“来人啊！有小偷，有小偷！”老太太喊叫着。

他用力撞拉门。那门很容易就从门槽中滑了出来，但是并没有倒。再一次用力撞，拉门连同里面的什么东西一齐倒了下来，好像是茶具柜。

老太太站在窗边，正要按电话机上的按键。那扇窗户上有方格。刚志叫喊着扑了过去。

“啊！救命……”

他把她的嘴堵上，把电话机打掉。可是，她使出浑身力气抵抗着，忍着腰痛的刚志，即使对手是位老太太，按住对方也不容易。

手指被她咬住了，他不由得抽回手，就这么一瞬间，她险些挣脱出去。他猛地伸出手去，抓住她的脚脖子。腰部的痛感从下半身扩展到了背部，他脸上抽动着，但是不能松手。

“来人啊！快来人啊！”

把正在叫唤的她拉倒在地，想堵着她的嘴。可是，她猛烈地反抗着，不断左右扭动着脖子继续叫喊着。那蠕动的喉咙像在驱使着刚志。

他把手放到腰间的皮带上，抽出了螺丝刀，朝着老太太的喉咙扎了过去。也许是疯狂中用了全身的力气，尽管没有多大的感觉，螺丝刀还是深深地扎了进去。

身体向后仰倒下去，老太太完全不动了。嘴还是大声叫喊时的样子，表情也停留在那时的状态。

刚志拔出螺丝刀。那样简单地插进去的，可拔的时候很费劲，像是和肌肉缠绕在了一起。用力扭动拔出来以后，含着气泡的血咕嘟咕嘟地从伤口冒了出来。

他呆住了。不相信是自己做的。但眼前的老太太死了却是事实。他盯着沾有血迹的螺丝刀，摇着头。脑子里一片混乱。连赶快从这里逃走的念头都是过了好几秒钟时间才出现。而且这时候好像也忘记了腰痛。

把螺丝刀插回腰间，刚志站了起来，小心地挪动着脚步，每走一步，从腰间到背部都像是有电流在通过，即便这样也不能停下来。跟爬着差不多的速度，终于到了门口。他穿着袜子走到外边。日头高悬，晴空万里，四周飘散着金桂的花香。

转到房子北侧，他穿上鞋。觉得像是完成了一件大事，但真正麻烦的还是这以后的事。他摘下工具皮带，藏到外套里，出了大门。好在街上还是没有人，好像没人听到刚才的叫喊声。

他想首先要把螺丝刀处理掉，拿着这东西遇到警察是说不清楚的，刚志想把它扔到河里去，这附近有很多小河。



但是，能不能走到河边去是个问题，第一次这样疼，像是电流从背部通过，疼得要失去知觉。他忍受不住，蹲了下来。越是着急腿越是迈不动。

“您怎么啦？”头顶上有人说话，是个女人的声音。地面上投着身影，裙子的部分在摇动着。

刚志摇着头，说不出话来。

“身体哪儿不舒服了……”女人弯下腰，观望着刚志的脸。是个戴眼镜的中年妇女。一看到刚志的脸，不知为什么她的表情一下子紧张了起来，匆忙走开了。拖鞋的声音渐渐地远去。

刚志咬着牙走起来。眼前有一座小桥，下面不是河，而是个公园。但他也朝下走去，要找个能休息的地方。

大概这地方原来是河，那个公园也是狭长的。刚志寻找着能够藏身的地方。有水泥制的像是水管似的东西，大概孩子们在中间钻来钻去地玩。现在没有孩子的身影，他想去那儿，但是也许是到了极限，他倒在旁边的草丛上。

摘下手套，用手擦了一把额头的汗，长长地吐了口气。然后看了一下自己的手，看到手掌上沾着血，他吓坏了。不知是扎入螺丝刀还是拔出来的时候，血溅到了脸上。怪不得刚才的女人有那样的表情。

没过几分钟，刚志看到有人在从公园的一边走过来。是两个人，都穿着警察的制服。

刚志摸了一下上衣口袋，装钱的信封还在，装糖炒栗子的口袋却不知了去向，他想大概是在哪儿弄丢了。



目 录

序·····	001
第一章·····	001
第二章·····	041
第三章·····	098
第四章·····	167
第五章·····	212
尾声·····	261

第一章

(1)

直贵：

身体好吗？

我一切还好。从前天起开始干车床的活。第一次使用这样的机器有些紧张，但熟悉了以后觉得很好用，看到做得好的产品非常高兴。

读了你的信。能顺利地从高中毕业真不容易。本来是希望你进大学的。正是想让你上大学，又没有钱，才干了那件蠢事。因为这个反而进不了大学了，我真是个傻瓜。

我想，因为我的事你是不是有些难过，还被赶出了公寓，大概非常为难吧？我是个傻瓜，活着还不如死了的傻瓜。说多少遍都不够，我是个傻瓜。

因为是傻瓜，所以我要在这里接受改造，争取重新做人。好好干的话，据说可以多发几封信，也许还可以增加探视的次数。

你在信里没有写，是不是因为钱的事非常为难？我悔恨自